

丑陋的蝉

□ 刘 平

没有比蝉更丑陋的生物吧。

黑硬似铁的方脑袋，一对诡异的眼睛，面部伸出一截铁线般的触角，黑不溜秋的身体上，耷拉着两片薄网似的翅膀。

比外形更丑陋的是它的行为，一天到晚躲在树荫里，不知羞耻地喊着“知了”，你知道个啥？你知道你扰人清梦吗？你知道你制造噪音吗？论颜值，你真可以算得上飞虫界的癞蛤蟆；论叫声，拉大锯的声音也比你强。

大中午的，好不容易进入梦乡，“知了——”突然，一声蝉噪，飞出树荫，越过池塘，挤进窗户，闯入我的耳朵，刚刚聚集起的瞌睡一下子没了！“这讨厌的家伙！”我愤愤地坐起，叫上哥哥弟弟，拿一根长竹竿，竿顶上套个塑料袋，抓蝉去！

正值中午，太阳像个大火炉，烤得大树的叶子蔫不拉几，狗坐在青石门槛上，伸长舌头喘息。只有蝉，不知疲倦地叫个不停。循着声源，我们悄悄靠近，仰头寻

找。看到了！那高高的树梢上趴着漆黑的一坨，不是蝉是谁？我们屏住呼吸，蹑手蹑脚地走到树底，举竿，对准，猛扑，抓到了！“扑楞扑楞”，蝉这个蠢货现在不叫了，徒劳地在袋子里翻腾。小半天功夫，我们就抓了一大袋。抓到的蝉用来放风筝最好。找来麻线，拦腰捆住蝉的身子，牵住线头，往空中一丢，“俘虏”们纷纷振翅，在半空中挣扎。人家的风筝没有风飞不起来，我们的“风筝”想让它飞就飞，想让它停就停。这可真好玩儿，我们享受到了当上帝的乐趣。

北方人似乎更讨厌蝉，只要抓到蝉，就热油炸，丢入口中，祭祀五脏庙。帝都各种档次的餐厅酒店，入夏后似乎都有一种菜在卖——油炸金蝉。我就亲眼见过这种菜肴。被油炸得金黄酥脆的蝉们摆放在锃亮的不锈钢盘里，论个卖，三元钱一个。大多数食客都是点上十来只金蝉，配一碗羊杂汤，他们或一人独坐，或几人聚集，不时

夹一个金蝉塞进嘴里大嚼。我虽不吃此物，但想到蝉能受此酷刑，倒也解气。

但紧接着报应就来了！

非常不幸，我竟于中年之后看到了法布尔的《昆虫记》，如果我没看到这本书，或者是在童年时就看到了这本书，我也许就没有这么后悔了！法布尔说，蝉的幼虫要在黑暗的地下生活十七年，然后才能在阳光下唱两个多月的歌。南方的蝉或许幸福点儿，南方人喜欢吃蝉，幼虫们只要爬出地面，就能飞上树梢，自由歌唱；北方的蝉就可怜多了！幼虫们从爬出地面开始，就跌入了各种陷阱。风会吹落它们；螳螂会捕捉它们；有人悄悄在它可能经过的路上涂上不干胶，粘住它们；餐厅里的老板等着它们下油锅；食客们等着它们尝鲜！那些最终能穿过重重包围，飞上蓝天的蝉们，十成不剩一成。

还有一个丑陋的我，讨厌它们，残害它们！我也是一个暴徒呀。我拿它们放活风

箒，玩烦了，就撕掉翅膀，弃置于地，任其自生自灭。蝉不丑陋，人类才丑陋呀！

窗外又传来了蝉唱。“知了，知了！”一声声，一阵阵，雄浑激越，恰如生命的赞歌。蝉应该算个哲学家，它有资格喊“知了”！它蛰伏地底十七年，通晓幽居的生存法则；它破土而出时，遭遇过各种围追堵截，它洞悉逆境中奋起的哲理；它明知飞上天空也即飞向生命的终点，但它依然放声歌唱，它明白旷达乐观比自怨自艾更有价值。

一股敬意油然而生，我不再讨厌蝉，甚至有点喜欢蝉了。

文王拘而演《周易》，孔子厄而著春秋，屈原逐而写《离骚》，司马迁官而作《史记》……他们遭受的苦难，与蝉一样，他们迸发出的顽强生命力，也与蝉相同！

蛰伏，隐忍，突破，放歌，当生命遭受寒冬时，请学一学蝉吧。他们，不丑陋，他们，是英雄！

敬畏一粒米

孩子不可能了解一粒米

诞生的全部过程

他从课文里正确地掌握

种子与胚芽，开花，然后抽穗

所有的植物都能够在宇里行间

健康地走完它们的一生

当然包括水稻，就这么简单

所以我无法责备孩子

对残留在碗底的几粒米饭

产生敬畏，持有感恩

所以，每次我总是把这粒米饭

放进嘴里。我咀嚼

到阳光的甘甜，汗水的苦涩

我希望孩子能觉察出

我每次抬手抹脸时

那痛惜的眼神

（孙功俊）

茶香

滚烫的水

像忽然惊飞蝴蝶一样

复活了绿茶

在透明的玻璃杯中炫舞

依然带着大山的情怀

和韵味，而芳香浸透凡胎

也许不过是一味狂欢

光线溶入其中，自我陶醉

却想叙说一些故事

只有开始，总会结束

为了青春或沉或浮

一颗心安然

向它倾注感觉和悟性

多少传奇，在古今往来

氤氲这世间的繁华

（肖 东）

雷雨是夏天的惊艳

俏皮的风儿

敲打雷的鼓点

拨弄着雨的琴弦

按季节推进

酣畅淋漓的日子

雷雨

不管你喜不喜欢

总以耿直的脾气

眷恋着夏天

一声雷吼

让田间植物

精神抖擞

拼命地拔节

一阵急雨

让大树小树

扭起腰肢

尽情地舞蹈

雷雨是天籁的梵音

听

隐隐雷声

正揉着悠扬的歌声

从九天滑过

雷雨是美丽的惊艳

看

雨后的彩虹

正把动人的身姿

挂上西天的云彩

（魏益君）

伏天

夏季，最热时是伏天

知了躲在树荫里

还拼命叫

——热死了——热死了

有的父母视孩子如心肝

伏天不叫出门

还有西瓜冷饮降温

有的父母视孩子如小猫小狗

不仅没有西瓜冷饮

还得出门挖猪菜割羊草

我的父母是后者

更苦。伏天一场雨

天晴要忙好几天

因为雨水让庄稼地草疯长

除草日当午

我必须此时出门

从小，我就牢记这样一句话

狗伸舌头你不动

鸡跷爪子你乱慌忙

以此为戒的人

都过成丰衣足食的人

（张绍国）

看书的与卖书的

□ 张小六



因为喜爱读书，所以隔三差五便会往书店转转，看到有喜欢的书或者自己觉得有价值的书，通常都会掏钱买回家，等着有空时再读。

那天，再次走进一家新开的书店，在买书时，店主的一句话让我陷入了沉思，书店老板说：你是看书的，我是卖书的，我们并不是同行，我们的目的也不一样，我从不看书，我只卖书，你是看书的，你买书是为了看书，我卖书是为了挣钱。他的话显得很俗气，很直接，但仔细一想，还是蛮有道理的。

我买了两本书，一本很薄的书，我觉得价值很大，对我很有用，是一本有关齐白石画作鉴赏的书，这本书价钱并不昂贵，只花了十元我就买下了，反而是另一本厚书，我觉得价值不大，但似乎又有点价值的书，是一本关于歇后语的书，厚厚一本，他却要价三十块，而且是旧书，我当时有点吃惊，甚至有点生气，经过反复讨价还价，最后以二十二元成交，实际上，二十二元我仍然觉得贵了。反而是那本齐白石画作鉴赏的书我觉得价值特别大，如果他出价二十二元，我也会买下。我觉得没有多大价值的书，在书店老板看来，那本书可以多卖一点钱，因为那本书看起来相对新一些，而且厚一些。我觉得价值很大的书，因为比较旧，加之薄，书店老板觉得没有什么钱可挣，于是出价较低。

看来，卖书的与看书的，眼光的确不一样，所追求的也完全不同，难怪会出现上面这种情形，这也不奇怪，毕竟两人需求不一样。在生活中，什么事情都一样，追求的不同，那么判断也会不同，认同感更不会一致。

瓦片物语

□ 古保祥

在乡下，最让我哀伤的就是瓦。

风吹日晒，雨雪风霜。高高在下，貌似高冷，但它却罩着你，护着苍生。如果没有它们，雨砸下来，落进房子里，你的蜗居很快便会成了泽国。

阳光漫过，狂风掠过，骤雨袭过，岁月撵过，时间流过，瓦接受着世间诸多考验；刀枪剑戟、斧钺勾叉、鞭钢锤抓、棍槌柴棒、拐子流星等各种各样的新旧武器在瓦片身上任意施展。

瓦从不悲伤，阳光晒裂了照样坚持工作，不敢懈怠；

瓦从不炒作，它不像蝉那样站在高处，拼命宣传自我；

我们通常选择躲在屋檐下看雨，雨从瓦片上有声有色地流过。一两片碎裂的瓦跌在地上，碎成一地苍凉。

瓦通常喜欢与一只鸟站在一起，鸟是瓦的情人，但鸟通常选择始乱终弃，它们从瓦的身上跑到树上，瓦不哀叹，不惆怅，瓦始终如一，不忘初心。

苔藓一般喜欢寄居在瓦的身上，在瓦的缝隙里，青苔珠胎暗结，它们与瓦片一起成长。青苔是开在瓦上的花，一开就是百年千年。

瓦最好的休息方式就是工作，它们在悬崖上展览千年。从窑炉里便被千度铸造，到最后，结局只能是破碎。其实所有生物结局都一样，包括人类。人死后，埋在棺材里，若干年后被风干了，照样是碎片，土壤的碎片，空间的碎片。

父亲说：没有瓦的乡下不叫乡下。

而我每年回乡下，下车后就喜欢看乡下的瓦，古朴典雅，或红或紫，镶嵌在时间的维度上面，不仅仅是好看，好像岁月产生了错觉，时光回溯到了幼年。

我更喜欢看瓦窑里辛苦的农人们，他们每个人都像父亲一样伟大。

他们的皮肤与瓦一样有光彩，韧性十足，坚硬无比。他们工作起来没有时间概念，像瓦片，任凭岁月变迁，他们照样艰苦朴素。

时间毁的一座城，却毁不掉坚强的信念。

父亲手握蓝瓦，辛苦劳作，收入微薄，他走在贫苦大众的最底端，像瓦，朴素实在，不会卖弄，不投机取巧。瓦片碎了，钻进肉里，血与瓦融在一起，瓦有了生气，鲜艳无比。在乡下，每个父亲的手里面都有若干的小瓦片存在，它们像子弹，永远长在肉里，到老时依然坚固，像骨骼，清奇硬朗有骨气。

父亲给瓦窑打小工，为煤矿打零工，为砖厂打短工，为全家打长工，不会歇，不敢歇。父亲一辈子就喜欢与泥土打交道，而泥土塑造了瓦片，父亲的性格与瓦一脉相承，父亲

逸出扇面，其华灼灼。

蒲，这个字，有烟火气。水边的隐者，字面的隐逸和菡萏荷花的凉意。《乐府诗集》中，披蒲的女子，十指纤纤，一根一根地拔，拔一会儿，朝远处望一会儿，拨回去编蒲和扇。

庭院里有芭蕉数丛，雨点打在叶子上，忽徐忽疾。如果用古宅的芭蕉做一把扇子，扇子上有唐宋的清风明月，蕉叶的清香，还留在上面。每当风生竹院，月上蕉窗，对景怀人，让人心生凉意。

若干年前，我还是一个躺在竹床上的纳凉少年，第一次走出家门，便是渡江寻访姑苏沧浪亭。

“时当六月，内室炎蒸，幸居沧浪亭爱莲居西间壁，板桥内一轩临流，名曰‘我取’，取‘清斯濯缨，浊斯濯足’意也。榴前老树一株，浓阴覆窗，人画俱绿。”循着沈三白的文字，按一个少年的粗浅理解，就是不妨脱下鞋子，盘腿坐在水边，把一只脚泡在沧浪之水里面。

在古宅，我想在芭蕉树下安静地睡觉。流动的空气中，有草液清香和蝉的吟鸣。我在“雨打芭蕉”的丝竹中睡着了，那把扇子顺势滑落，是一片芭蕉叶子轻轻掉在地上。

这些扇子，唯美而精致。空调年代，一个人还用扇子，说明这个人有怀旧情结。

躺在瓜棚豆架下，摇一把蒲扇的人，大概是酒喝多了，穿汗衫裤衩，望一嘟噜葫芦瓣儿，“答吧、答吧”摇那把扇子，享受微风拂过，心定自然凉。

坐在荷塘边一块石头上，唱京剧的人，虽未着油墨

扇子与人

□ 王太生

重彩，筒衣素面，只拿一把折扇，在傍晚的天光流影里，呼吸着青草荷花的混合氧气，吐纳胸臆。他大概会遇上一个人？沉浸在唯美泛白的旧时光里，把一个回眸，凝固在一张荷叶上。

生活的戏剧中，每个人都扮演不同的角色。无论是大老板，还是小人物，都有一把属于自己的扇子。一把扇子，是一件小小的道具，在不同的人生舞台上，有不同的演绎：孤傲文人的胸襟襟，潇洒飘逸，慢条斯理；赚钱的老板扇肚皮，显得痛快凉爽，敞亮得意。